

证券代码：873063

证券简称：车易付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北京车易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

北京市仟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北京市仟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春阳
设立日期	2010年7月15日
注册资本	5970万元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南彩镇彩达二街2号 12-138
邮编	101399
所属行业	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主要业务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维修计算机；教育咨询（涉及文化教育、培训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以上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制造电子元器件设备、制造机电组件设备；软件开发；应用软件开发；销售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智能机器人、消

	防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文化用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不含电动自行车）、金属材料（不含电石、铁合金）、建筑材料（不含砂石及砂石制品）、通讯设备；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洗车服务；物业管理；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产品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工程勘察设计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4558533025W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张春阳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张春阳、李莎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名称	北京车易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6,954,000	直接持股 16,954,000 股，占比 35%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股，占比 3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954,000 股，占比 3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有	2023 年 10 月 8 日，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受让赵磊持有的公司股份。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	--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p>2023年10月26日，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任安科技”）与赵磊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任安科技拟受让赵磊持有的车易付16,954,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35%。</p> <p>本次权益变动，将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形式办理，尚需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确认。</p>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之间的自愿交易行为，并将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
批准程序	-
批准程序进展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3年10月26日，任安科技与赵磊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拟受让赵磊持有的公司股份16,95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 （一）《股份转让协议》；
- （二）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市任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27日